

关于继承,民法典的这些新规你需要了解

# 录像、打印等遗嘱为有效遗嘱

继承,关系着自然人死亡后财产的传承,事关千家万户。2021年1月1日民法典正式施行后,从1985年起施行的继承法将被替代。从妥善管理遗产,到减少遗产纠纷,民法典在继承编中作出了一系列新的规定。



## 录像、打印等遗嘱形式被认可

**【案例】**张某父母育有三名子女,2013年父亲去世,未立遗嘱,2015年母亲去世前,在两位好友的见证下,以录像方式立下遗嘱,表示在自己生病期间张某一直尽心照料,决定把一套房产留给张某,存款12万元则留给张某的两个姐姐。

张某的两个姐姐认为录像形式的遗嘱并非有效遗嘱,父母遗产应该按法定继承方式分割。

**【说法】**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七条规定,以录音录像形式立的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录音录像中记录其姓名或者肖像,以及年、月、日。

现行继承法并未明确录像、打印等形式遗嘱的订立形式和要求,实践中存在诸多争议,民法典对录像、打印等形式遗嘱的订立形式和要求作出了规范,明确了其法律效力。

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民法典研究中心主任孟强表示,现行继承法施行年代较早,录像、打印等技术手段在当时尚未普及,此次作出修改和补充,充分体现了民法典对时代发展的回应。

## 公证遗嘱效力不再优先

**【案例】**李大爷老两口膝下有两子两女,老两口曾公证了一份遗嘱,财产由4个子女平均分配。但老两口在生命的最后几年一直住在小儿子家,小儿子对父母悉心照料,尽到了赡养义务。于是老两口临终前又立了一份自书遗嘱,将一半财产分给小儿子,这份遗嘱有效吗?

**【说法】**现实生活中经常出现一个人立有多份遗嘱的情况,虽然现行继承法规定以最后一份为准,但如有公证遗嘱,则以公证遗嘱为准。民法典对此作出修改,删除了公证遗嘱效力优先的规定。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四十二条规定,遗嘱人可以撤回、变更自己所立的遗嘱。立遗嘱后,遗嘱人实施与遗嘱内容相反的民事法律行为的,视为对遗嘱相关内容的撤回。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

“删除公证遗嘱效力优先的规定,体现了对遗嘱人真实意愿的尊重。”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黄绮表示,现实生活中存在很多遗嘱人需要改变公证遗嘱内容的情况,但客观条件可能使遗嘱人无法到公证处订立新的公证遗嘱,导致无法按照其心愿变更遗嘱。

## 引入遗产管理人制度

**【案例】**经营海鲜生意的王先生突遭车祸身亡,其遗产包括存放在仓库里的数吨高档海鲜。在处理王先生后事期间,其父母和妻

子就遗产划分产生分歧,仓库内的海鲜无人管理,腐烂大半,损失惨重。

**【说法】**民法典引入了遗产管理人制度,对各种情形下遗产管理人的选任作出明确规定,同时明确了遗产管理人的职责及所需要承担的责任。遗产管理人的协调可以有效减少各方争执,满足多元化遗产分配需求,利于社会稳定。

“随着人民群众日益富起来,其去世后留下的遗产类型、数量都有明显增加的趋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王轶说,通过遗产管理人制度可以引入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士,从而让遗产继承更加顺畅地进行,同时有效解决以往在继承过程中存在的一些矛盾和争端。

## 增加继承“宽恕制度”

**【案例】**小张不孝顺父母,没有尽到赡养父母的义务,因此父母在立遗嘱时并未将小张列为继承人。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小张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悔过自新,尽心照顾父母,父母决定原谅小张,那么小张能否重新被列为继承人呢?

**【说法】**此次民法典继承编的一个突出特色,就是设立了对继承人的“宽恕制度”。在列举了继承人丧失继承权的五种行为的同时,民法典规定:“继承人有前款第三项至第五项行为,确有悔改表现,被继承人表示宽恕或者事后在遗嘱中将其列为继承人的,该继承人不丧失继承权。”

“‘宽恕制度’的目的是维护和谐的家庭关系。”王轶认为,“宽恕制度”在此前的司法解释中已得到认可,在司法实践中效果也很好,这一制度实际上是给了继承人改过自新的机会,同时也体现了尊重被继承人意愿的规则设计。

## 为“老有所依”提供更多选择

**【案例】**老张是一名孤寡老人,膝下无儿无女,也没有可以托付晚年的亲戚朋友。在此情况下,老张决定同某养老院签订协议,由养老院负责照料自己的晚年生活,自己去世后财产全部留给养老院,这种做法是否可行呢?

**【说法】**民法典在现行继承法基础上扩大了扶养人的范围,明确自然人可以与继承人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签订遗赠扶养协议,该组织或者个人承担该自然人生养死葬的义务,享有受遗赠的权利。

王轶介绍,遗赠扶养协议制度是现行继承法认可的一项法律制度。民法典扩大扶养人范围,一方面反映出我国社会组织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另一方面也体现了对老年人自身意愿的尊重,以及法律对实现“老有所养”目标的积极助力。

新华社记者孙少龙 白阳 黄安琪

## 10907米!

### “海斗一号”全海深潜水器成功完成万米海试

新华社沈阳电 心系海底,梦向深蓝。历经40余天,由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主持研制的“海斗一号”全海深自主遥控潜水器,于6月8日搭乘“探索一号”科考船载誉归来。

“海斗一号”此次在马里亚纳海沟成功完成了首次万米海试与试验性应用任务,最大下潜深度10907米,刷新我国潜水器最大下潜深度纪录,同时填补了我国万米作业型无人潜水器的空白。

本航次中,“海斗一号”在马里亚纳海沟实现了4次万米下潜,在高精度深度探测、机械手作业、声学探测与定位、高清视频传输等方面创造了我国潜水器领域多项第一。

作为集探测与作业于一体的万米深潜装备,“海斗一号”在国内首次利用全海深高精度声学定位技术和机载多传感器信息融合方法,完成了对“挑战者深渊”最深区域的巡航探测与高精度深度测量,获取了一系列数据资料。

同时,借助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海深机械手,“海斗一号”多次开展了深渊海底样品抓取、沉积物取样、标志物布放、水样采集等万米深渊坐底作业,并利用高清摄像系统获取了不同作业点的影像资料,为深入研究探索深渊地质环境特点和生物演化机制提供了宝贵素材。

“海斗一号”是科技部“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深海关键技术与装备”重点专项立项支持项目,由沈阳自动化所联合国内十余家优势单位共同研制。自2016年7月项目启动后,“海斗一号”历经两年半的关键技术攻关与测试验证,于2019年完成实验室总装联调、水池试验、千岛湖湖试和南海4500米阶段性海试。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来袭,“海斗一号”研发团队克服重重困难,于4月23日搭乘“探索一号”科考船奔赴马里亚纳海沟,在短时间内高效完成了海试和试验性应用任务。

“海斗一号”的成功研制、海试与试验性应用,是我国海洋技术领域的一个里程碑,为我国深渊科学研究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技术手段,也标志着我国无人潜水器技术跨入了一个可覆盖全海深探测与作业的新时代。

王莹 包昱涵



科考队员在布放“海翼”系列水下滑翔机(资料照片)。新华

## 香港海洋公园6月13日重开 香港书展将如期举行

新华社香港电 香港特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邱腾华8日表示,香港海洋公园将于6月13日重开,香港书展将如期于7月15日至21日举行。

邱腾华在出席传媒简报会时表示,随着疫情缓和,会尽快启动经贸推广工作和香港旅游业活动。香港迪士尼乐园和香港海洋公园短期内会重开,将加强防疫和园内管理工作。此外,特区政府会在防疫抗疫基金中拨出4000万港元,资助香港书展所有本地参展商。

在经贸活动方面,邱腾华说,特区政府会给予资助,鼓励业界参与下半年的一系列经贸和展会活动。特区政府还会与贸易伙伴探讨启动经贸活动,月底会率先与泰国进行双边讨论。

在旅游方面,邱腾华说,“绿色生活本地游计划”将会加码,环境局的资助会增至1亿港元。旅游发展局也将在下周推出计划,大力推动本地旅游,并提供优惠和不同节目。

香港海洋公园当日表示,将加强公园景点、机动游戏和设施的清洁消毒工作,所有访客及员工在入园前需测量体温、佩戴口罩。在恢复营运首两周,公园整体客容量将减至四分之一,其后再逐步提升至一半。市民还需通过网上系统预约,确保公园人流少于上限。

香港海洋公园行政总裁李绳宗表示,由于世界各地疫情持续,预计市场环境短期内持续严峻,公园必须继续采取谨慎的成本控制措施,以便在有限资源下维持公园最佳营运状态。



初成  
生  
大  
熊  
繁  
育  
研  
究  
基  
地  
：大  
熊  
猫  
幼  
仔  
诞  
生

在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拍摄的大熊猫“艾莉”的幼仔,这是该基地有记录以来初生体重最重的大熊猫幼仔(6月5日摄)。6月5日,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的大熊猫“园润”和“艾莉”各自诞下一只雌性大熊猫幼仔,其中,“艾莉”产下的雌性大熊猫幼仔体重达到了219克,是熊猫基地有记录以来初生体重最重的一只大熊猫幼仔。新华